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0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7日（星期一）下午14:30，会期半天。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7日上午9:15
至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为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亚朋先生。

6、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分别于2025年6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 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类别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总体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股东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股	6	130,224,057	29.2042%	218	37,034,597	8.3054%	224	167,258,654	37.5096%
H股	0	0	0.0000%	0	0	0.0000%	0	0	0.0000%
合计	6	130,224,057	29.2042%	218	37,034,597	8.3054%	224	167,258,654	37.5096%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 A+H 股总股本为 452,679,288 股，A 股股份数量为 384,769,288 股，H 股股份数量为 67,910,000 股，其中，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769,900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因此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445,909,388 股。

(2)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亚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 (一)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 (二)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 序号	提案名称	股东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股数 (股)	比例
1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A股	167,221,554	99.9778%	18,300	0.0109%	18,800	0.0112%
		其中： 中小投资者	36,997,497	99.8998%	18,300	0.0494%	18,800	0.0508%
		H股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合计	167,221,554	99.9778%	18,300	0.0109%	18,800	0.0112%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A股	131,124,406	78.3962%	36,112,348	21.5907%	21,900	0.0131%
		其中： 中小投资者	900,349	2.4311%	36,112,348	97.5098%	21,900	0.0591%
		H股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合计	131,124,406	78.3962%	36,112,348	21.5907%	21,900	0.0131%	
3	《关于修订<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	167,198,154	99.9638%	23,000	0.0138%	37,500	0.0224%
		其中： 中小投资者	36,974,097	99.8366%	23,000	0.0621%	37,500	0.1013%
		H股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合计	167,198,154	99.9638%	23,000	0.0138%	37,500	0.0224%	
4	《关于修订<厦门吉	A股	167,192,	99.960	22,300	0.013	44,000	0.026

	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的议案》		354	4%		3%		3%
		其中： 中小投资者	36,968,2 97	99.821 0%	22,300	0.060 2%	44,000	0.118 8%
		H 股	0	0.0000 %	0	0.000 0%	0	0.000 0%
	合计		167,192, 354	99.960 4%	22,300	0.013 3%	44,000	0.026 3%
5	《关于修订<厦门吉 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的议案》	A 股	167,198, 654	99.964 1%	21,000	0.012 6%	39,000	0.023 3%
		其中： 中小投资者	36,974,5 97	99.838 0%	21,000	0.056 7%	39,000	0.105 3%
		H 股	0	0.0000 %	0	0.000 0%	0	0.000 0%
	合计		167,198, 654	99.964 1%	21,000	0.012 6%	39,000	0.023 3%
6	《关于修订<厦门吉 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的议案》	A 股	167,198, 654	99.964 1%	21,000	0.012 6%	39,000	0.023 3%
		其中： 中小投资者	36,974,5 97	99.838 0%	21,000	0.056 7%	39,000	0.105 3%
		H 股	0	0.0000 %	0	0.000 0%	0	0.000 0%
	合计		167,198, 654	99.964 1%	21,000	0.012 6%	39,000	0.023 3%
7	《关于修订<厦门吉 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制度>的议 案》	A 股	167,188, 954	99.958 3%	21,000	0.012 6%	48,700	0.029 1%
		其中： 中小投资者	36,964,8 97	99.811 8%	21,000	0.056 7%	48,700	0.131 5%
		H 股	0	0.0000	0	0.000	0	0.000

				%		0%		0%
	合计		167,188, 954	99.958 3%	21,000	0.012 6%	48,700	0.029 1%

上述提案 1 和提案 2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刘亚新、方梦茹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8 日